

842·江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业务课考试大纲

科目代码： 842

科目名称： 法学综合

一、主要考核内容

(一) 民法学部分

- 1、民法的概念、性质、调整对象及基本原则；
- 2、民事法律关系，民事权利的分类，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，宣告失踪、宣告死亡与监护制度，法人的设立与终止，合伙；
- 3、民事法律行为，代理制度；
- 4、诉讼时效和除斥期间；
- 5、民事责任的分类与责任形式；
- 6、人格权的概念、性质与分类，一般人格权和具体人格权；
- 7、物权的概念、特征、客体、效力与类型，物权保护的法律途径；
- 8、物权变动模式，不动产登记与动产交付相关规则；
- 9、所有权，用益物权，担保物权，占有；
- 10、债的概念和特征，债的要素与类型，债的担保方式；
- 11、合同的概念和特点，合同的成立要件，合同的内容与形式，合同的效力，合同的保全，合同的变更与终止，违约责任；
- 12、常见的有名合同的法律规则；
- 13、侵权行为的概念和特征，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与构成要件；
- 14、一般侵权行为的类型与法律适用，特殊侵权行为的类型，自己责任与替代责任、单方责任和双方责任、单独责任和共同责任；
- 15、侵权损害赔偿规则，人身损害赔偿、财产损害赔偿及精神损害赔偿的分析与计算。

(二) 刑法部分

刑法总则部分

- 1、刑法解释的分类；有权解释、学理解释、文义解释的概念
- 2、罪刑法定原则的内涵、衍生原则
- 3、刑法的空间效力、刑法的溯及力
- 4、犯罪客体的概念；单一客体、复杂客体的区分；犯罪客体与犯罪对象的区别
- 5、危害行为的特征；不作为犯罪的内涵、义务来源
- 6、不同阶段刑事责任年龄的规定、影响刑事责任的其他因素
- 7、直接故意、间接故意、过于自信过失、疏忽大意过失、意外事件等相关概念的比较
- 8、犯罪预备、犯罪未遂、犯罪中止各犯罪形态间的相互比较
- 9、共同犯罪的成立条件；不成立共同犯罪的情形；共同犯罪的分类；主犯的存在形式；共同犯罪的处罚；教唆未遂的情形

10、继续犯、结果加重犯、想象竞合犯、牵连犯的概念、相互间的比较

11、刑罚的种类、各自刑期的规定；非刑罚处罚方法的种类；刑罚的消灭情形；我国对于限制死刑的特别措施

12、一般累犯、特殊累犯的比较

13、缓刑的适用条件、缓刑的后果；一般自首、特别自首的成立条件；自首的处罚；

14、数罪并罚的运用规则；假释的条件、后果；

15、时效的规定、时效的具体运用

刑法分则部分：（掌握如下罪名）

侵犯公民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力罪一章：故意杀人罪、故意伤害罪、强奸罪、非法拘禁罪、绑架罪、拐卖妇女、儿童罪、侮辱、诽谤罪、强制猥亵、侮辱罪、收买被拐卖的妇女、儿童罪、聚众阻碍解救被收买的妇女、儿童罪、刑讯逼供罪、暴力取证罪、虐待被监管人罪、暴力干涉婚姻自由罪、重婚罪、遗弃罪、虐待罪、虐待被监护、看护人罪

侵犯财产罪一章：抢劫罪、抢夺罪、敲诈勒索罪、盗窃罪、诈骗罪、侵占罪、职务侵占罪、挪用资金罪、挪用特定款物罪、故意毁坏财物罪

贪污贿赂罪一章：贪污罪、受贿罪、挪用公款罪、行贿罪、利用影响力受贿罪、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

（三）国际公法

1、国际法的概念、特征、渊源

2、国际法主体的概念、类型

3、国际法上的承认与继承

4、引渡和庇护、难民、外交保护

5、海洋法的概念、国际海洋法会议

6、海洋内水、领海、毗连区、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

7、公海、海峡、群岛水域和国际海底区域

8、外交关系法的概念、外交机关和外交人员、外交特权与豁免

9、领事关系法的概念、领事机关和领馆人员、领事特权与豁免

10、条约的概念与特征、条约的名称与种类

11、条约的缔结程序、条约的效力和解释

12、国际组织的概念、特征和法律地位

13、联合国的宗旨、原则；联合国的主要机构和专门性机构

14、区域性国际组织：欧洲联盟

二、主要参考范围

（以下书籍仅供参考）

1.民法学，王利明主编，高等教育出版社

2.民法案例分析教程（第四版），杨立新主编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3.刑法学，高铭暄、马克昌主编，北京大学出版社、高等教育出版社

4.国际公法学（第四版），王虎华主编，北京大学出版社